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今，合计收到政府各类专项补贴 167.51 万元，现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收到的主要政府补贴收入明细公告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获补贴单位名称	补贴项目	补贴金额	到账日期	发放主体
1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安徽创新性省份建设专项资金补贴	20.00	2021-10-29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2	安徽铜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安徽创新性省份建设专项资金补贴	6.20	2021-11-4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3	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	2021 年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补贴	10.00	2021-12-9	铜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4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区企业奖扶资金补贴	10.00	2021-12-9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5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补贴	10.00	2021-12-9	铜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6	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补贴	10.00	2021-12-9	铜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7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收第三批岗前培训补贴	6.40	2021-12-23	铜陵市财政局
8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收 2021 年工业转型升级项目补贴	20.00	2021-12-27	铜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9	铜陵市铜峰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收 2021 年工业转型升级项目补贴	50.00	2021-12-27	铜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0	安徽铜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补贴	20.00	2021-12-27	铜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1	其他零星		4.91	2021年10至12月	铜陵市财政局等
合计			167.5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贴资金167.51万元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将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